

安徽省教育厅处室函件

皖教科研函〔2018〕4号

关于开展2018年安徽省中小学 优质课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市、省直管县教育局教研室（教科院、所）：

为提升中小学、幼儿园教师的教育教学水平，提高课堂教学质量，以评促研，丰富安徽基础教育资源应用平台资源，经研究，决定2018年继续开展安徽省中小学优质课评选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评学科（领域）

幼儿园：游戏

小学：数学

初中：数学、英语、化学、信息技术

高中：语文、物理、生物学、心理健康教育

特殊教育（培智教育）。

二、参评对象与条件

- 认真履行教师职责，爱岗敬业，立德树人。
- 热爱教育教学工作，有正确的教育思想和新的教育理念，

业务素质好，教学能力强，教学有特色。

3. 相应学科现任在职教师，并具有从教五年以上的经历。

三、评选办法

1. 各市、省直管县教研室（教科院、所）认真组织相应学科教师参加优质课评选活动，并严格选拔程序，层层选拔，报送本地选拔出的优秀教师参加省级优质课评选。没有经过分层评选的教师，不予上报参加省级评选。

2. 凡参加省级优质课评选的教师，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参评的教学设计、所用教学资源等上传到安徽基础教育资源应用平台“优质课评选”栏目。相关模板可在此栏目下载。

3. 对各市、省直管县选送的优质课选手，省教科院将组织有关专家进行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评审，一、二、三等奖的获奖比例分别为 25%、35%和 40%，并对获奖者颁发获奖证书。

4. 各市、省直管县在报送参加省优质课选手时，可同时报送指导教师，每位选手的指导教师 1-2 人，对获奖选手的指导教师颁发相应的指导教师证书。未随参赛选手一并上报的指导教师不予认定。

5. 各学科优质课评选的时间、地点、具体要求等另行通知。

附件：2018 年安徽省中小学优质课评选评价指标

安徽省教育科学研究院

2018 年 2 月 22 日

附件：

2018年安徽省中小学优质课评选评价指标

项目	分项	评价指标	权重
教学准备 (20)	教学设计	学情分析透彻、具体、有依据。能根据课标、教材和学情分析教学内容，准确确定学习需要。教学目标符合课标，体现学科价值及核心素养的整体联系，陈述具体、明确。教学过程设计符合学生的认知规律，教学活动设计合理，教学策略能支持教学目标的实现。	10
	教学资源	准备的课件、微课、教学网站等教学资源能改变传统的教学模式，支持学生自主、合作、探究，深度学习，信息技术能与教学深度融合。	10
教学实施 (45)	课堂组织	导入自然，重点突出，紧扣教学目标；讲授时间放在关键性问题的解决上，学生有充分的自主学习时间；课堂氛围宽松、和谐、安全；学生全身心投入课堂学习中。	10
	课堂引导	引导学生尽快投入课堂学习；关注学生的思维过程和知识建构过程；激发学习新知识过程中的动态生成，能及时调整教学策略；引导学生在解决问题过程中自己发现问题，解决问题；能够在学生思维最近发展区内提出问题，对学生的思维及时给予有效的引导与点拨。	10
	教学策略	教学资源能够充分支持课堂上学生的学习；内容的选择支撑教学目标，内容的设计和组织的基于问题，符合学生实际，体现学科特点；重点、难点定位准确；教学方法的选择符合教学内容和学生情况；学习活动多样、有效且富有弹性。	10
	动态处理	充分利用学生在学习新知识过程中的动态生成，激发学生的思考和想象；恰当处理实践活动中的动态生成，鼓励学生深入探究。	10
	教学评价	紧扣教学目标；面向全体学生，量规公平公正，有依据。评价方式多样，评价多元，充分发挥评价的诊断、激励、导向等功能。	5
教学效果 (20)	目标达成	90%以上的学生完成既定学习内容，达成了教学目标，并保证一定质量。同时给学生留有空间，学生能够充分发挥主动性和创造性。	10
	学习效度	学生全身心投入课堂学习，在学习活动中兴趣浓厚，富于想象，思维活跃，且在学科思维、实践能力和情感态度等方面得到发展，体现学科核心素养。	10
教师素质 (15)	专业素养	正确理解学科内容所反映的学科价值和思想，并能贯穿于整个教学过程中。能够准确把握学科概念和原理，教学过程中无科学性错误。	5
	教学素养	能够准确理解学生心理，始终坚持以学生为本的教育理念，亲和力强，富有激情和智慧。教学个性突出，富有创意。	5
	基本功	语言表达科学规范、言简意赅，丰富流畅，富有感染力。板书正确、工整、美观，重点突出。信息技术等辅助手段运用恰当，操作熟练规范。教态自然、大方。	5